

闽江学院文件

闽院教〔2019〕33号

闽江学院关于印发加强本科生考研工作的 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单位：

《闽江学院关于加强本科生考研工作的实施意见》已经 2019 年第 13 次校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闽江学院

2019 年 7 月 25 日

闽江学院关于加强本科生考研工作的 实施意见

考研作为本科生继续深造的主要途径，代表着学校培养目标的延伸和学生就业渠道拓展的一个重要方向，也是建设优良学风、培育良好学术氛围的重要载体。本科生考研录取率是衡量学校本科教学质量、教学管理水平的标志之一，对扩大学校的社会影响，提高学校整体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为了调动广大学生学习自觉性与积极性，活跃学校学习氛围，进一步推进学风建设，抓实帮扶学生考研的各项工作，结合学校近年来鼓励本科生考研的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提升学校的人才培养水平，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提高学生的就业竞争力为目标，充分调动各单位的能动性，积极利用校内外资源，围绕提高考研录取率的工作目的，落实倡导、鼓励和帮助学生考研的各项工作，为学生提供全面、周到的考研服务。

二、工作任务

力争通过 3-4 年的不间断扶持，在我校营造起浓郁的学习氛围、考研氛围，逐步提高考研录取率，使考研成为毕业生就业发展的重要渠道。

三、具体措施

（一）加强领导，确保工作落实

本科生考研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动员全校力量共同参与，合力推进。学校成立本科生考研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校领导担任组长，各相关学院、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全面负责全校考研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管理。各学院成立考研工作小组，对本院学生考研的全过程（即填报志愿、课程复习、考试、面试和录取等）进行全面指导和跟踪服务。各有关部门要周密部署，精心组织，并落实专人负责本科生考研工作的具体组织、管理工作，以提高为学生考研服务的办事效率。

（二）动员宣传，激发学生考研热情

1. 积极动员宣传

通过考研宣讲会、讲座等形式广泛宣传考研政策，引导学生积极报考；在校园广播、校报、网络和宣传栏等媒体开辟专栏，访谈优秀考研人物，普及考研知识，发布考研动态，介绍考研政策。鼓励、支持学生成立考研社团、考研学习小组，加强考研学生及有考研意向的学生之间的交流、互助。

2. 分阶段引导

要将本科生考研与职业生涯教育相结合，分阶段、有目的地引导和组织好本科生参加考研。大一阶段要广泛宣传考研的重要意义，引导本科生尽早树立考研志向；大二阶段要及时指导本科生根据自身实际做好职业生涯规划，对考研、考公务员、就业等

不同选择意向的学生进行分类指导；大三阶段要做好具体考研学生的指导工作，对成绩优秀、考研意向明确的学生，帮助他们进一步确立专业方向、帮助联系考研指导教师，在复习准备、学校选择等方面给予指导，并进行长期跟踪，直至考研工作结束。

（三）精心组织，提供多渠道考研辅导

1. 基础课辅导

分别成立政治理论、英语、高等数学等研究生考试基础课程教学指导工作组，由相关学院主管教学院长或副院长任组长，各基础课程骨干教师为成员。分析考研动态，建立考研教学资源库，通过辅导班开设、专题讲座、课程辅导、网络咨询等形式，强化基础课辅导力度。

2. 专业课辅导

成立考研指导教师团队，负责考研学生专业课程、考研常识、考研信息等方面的全方位指导，要加强实践教学建设，鼓励本科生参与科学研究，提高学生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增强学生学科专业综合素质。结合我校本科生专业导师制度，尽量为考研学生安排责任心强、教学经验丰富、具有较强科研能力的教师作为指导教师；邀请相关专家为学生举办不同形式的专业讲座；开设小规模专业课辅导班等。

3. 复试辅导

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选派有经验的教师组建考研复试辅导小

组，通过一对一辅导、集体辅导和模拟复试等形式对参加复试学生的沟通交流能力、常用专业英语、专业核心知识进行强化训练。同时鼓励教师积极帮助上线学生联络复试、调剂等事宜提高上线学生的录取率。

（四）提供优质服务，做好考研保障

1. 创设学习空间

根据需继续拓展我校考研自习室、图书馆学习位、宿舍区考研学习室等学习场所，视学生使用需求，不断建设增加场所面积及数量，并适时调整开放时间。创造条件，鼓励支持有共同需求和意愿的考研学生相对集中住宿。

2. 拓展学习资源

图书馆根据考研形势的变化及时更新考研书籍，了解各学院的报考情况，调查学生的需求，引进丰富的考研基础课、专业课及备考技巧方面的参考书。建设各学院考研图书资料室，为学生提供更具有特色、专业性强，更有针对性的图书资源。集合有经验的教师和往届考研学生的集体智慧，对主流的基础课辅导书、本专业及相近专业参考书进行筛选、收集。将各学校历年考题复印留档，组建考研试题资料库，并鼓励已考取研究生的同学将自己的考研复习资料捐赠给各学院，支持考研图书资料室的建设和发展。

3. 搭建交流平台

在我校“易班网”等交流平台设立交流服务专区，为考研学生提供丰富、实时的信息服务和便捷的交流渠道。通过收录我校考上研究生的学生信息，为准备考研的高年级学生提供参考，为低年级的学生树立考研信心；提供与我校专业相关的高校、科研院所的招生信息和指定参考书目、历年真题、模拟题等；整合并发布最新的考研资讯和报考信息；建设“考研论坛”为学生提供交流考研经验的平台，各部门、各学院也可从论坛获知学生实际考研的动向和实际需求。

四、政策保障

（一）考研工作纳入年终考核体系

各学院要发挥各自优势和特点，把本科生考研工作作为一项日常重要工作来抓。要提高教职工及任课教师对考研工作的认识，定期召开本科生考研工作专题会议，制定考研工作规划或具体实施细则，努力提高本科生考研报考率和录取率。本科生考研工作的组织与管理情况将纳入二级学院目标考核体系中。所有校内统筹开设的考研辅导班纳入教学工作量计算。

（二）建立考研奖励机制

学校设立本科生考研工作专项经费，对在考研工作中取得成绩的学院给予奖励。

1. 考研组织专项奖

学校根据学生考研报考率和录取率对于考研工作组织出色、成效显著的学院给予一定的奖励，并授予“考研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主要用于奖励为学院考研工作做出贡献的专任教师、辅导员、组织管理人员等。

2. 考研优秀指导教师奖

主要奖励对学生学科专业知识进行辅导的专任教师。成功指导学生被境内优质高校（以教育部发布的“双一流”建设一流高校及一流学科名单为准，艺术学相应学科 A 类高校）以及境外优质高校（以国际公认的三大世界大学排名中任一最新排名前 500 名大学名单为准）的指导教师奖励 2500 元。成功指导学生被境内外其他高校录取的指导教师奖励 1500 元。成功指导学生获得境内大学复试资格但未被正式录取的指导教师奖励 500 元。

成功指导多名学生考取硕士研究生的指导教师奖励金额可以累积。多名指导教师共同指导一位学生的，视同共同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奖金应在充分考虑录取学生的意见后，酌情予以分配。因学生跨专业考取研究生、自行学习考取研究生等原因，无法明确认定存在指导关系的，不予以认定奖励。

3. 考研学生个人奖

被境内优质高校（以教育部发布的“双一流”建设一流高校及一流学科名单为准，艺术学相应学科 A 类高校）以及境外优质高校（以国际公认的三大世界大学排名中任一最新排名前 500 名

大学名单为准)的学生奖励 5000 元,被境内外其他高校录取的学生,奖励 3000 元。获得境内大学复试资格但未被正式录取的学生奖励 1000 元。具体按照《闽江学院本科生考研奖学金评审办法(试行)》执行。

各学院和有关部门要高度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精心组织,常抓不懈,努力促进学校本科生考研工作迈上新台阶。

五、本意见自颁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